

<<商标合同判例（第17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商标合同判例（第17辑）>>

13位ISBN编号：9787802478862

10位ISBN编号：7802478863

出版时间：2010-11

出版时间：知识产权出版社

作者：程永顺 编

页数：35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商标合同判例 (第17辑)>>

### 前言

北京务实知识产权发展中心是经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北京市民政局批准，于2005年12月成立的一家民办知识产权研究机构。

自成立以来，北京务实知识产权发展中心本着“务实、独立、共享”的宗旨，重点关注实务研究，着力解决知识产权保护中遇到的实际问题，立足于研究成果为法律、政策的制定和决策者，为企业管理者提供决策参考，力求做到“说实话、办实事、出实招、求实效”。

其所从事的业务包括：独立开展知识产权热点、难点问题实务研究；接受政府、企业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等委托，进行知识产权战略与策略及相关专项课题研究；进行知识产权侵权专题分析、论证、咨询，提供法律意见书；接受委托担任企业、事业单位知识产权顾问；组织开展知识产权专题论坛、讲座、研讨及培训活动；为解决纠纷进行策略分析，出谋划策，指导诉讼；应当事人的请求协调解决知识产权争端；组织编写出版知识产权实务刊物、书籍。

故此，出版《务实知识产权判例精选》丛书，一直是务实中心近年来的核心业务项目。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我国的《专利法》《商标法》《著作权法》等知识产权相关法律以及与之相配套的行政法规历经多次修改、完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不断完善、发展，近年来，尤其是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以来，中国知识产权法律的实施日渐成为国际、国内社会关注的焦点。

人民法院通过公正审判、严肃执法，加强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维护知识产权权利人及公众利益，大量判例作为知识产权法律实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到社会的广泛关注。

尽管中国没有判例法传统，但人民法院生效的裁判文书记录了法院在司法审判过程中，如何将抽象的法律条文适用于具体案件，如何解释与适用各种法律原则，对知识产权制度的理论及实践研究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自2000年起，各地法院按照最高人民法院“阳光工程”的要求，纷纷将各种知识产权裁判文书在网上公开（但其公布的数量和内容都是有限的），但业界同行普遍认为，各地法院所公布的裁判文书均未经加工、编排，不便于业界对其研究、利用。

北京务实知识产权发展中心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各类知识产权裁判文书的收集和整理工作，并对大量裁判文书归类整理，力图使海量的文书资源高效地呈现给使用者，方便读者阅读、使用、对比、分析、研究，使浩如烟海的知识产权裁判文书更具实践利用价值。

为方便读者及研究人员利用本套丛书的资源，我们对丛书体例进行如下安排：1.在对裁判文书进行初步整理、加工的基础上，对案件的关键词、争议焦点归纳、总结。

在体例上，每个案例由12个部分组成，包括：案件的基本情况、案由、关键词、涉案法条、争议焦点、审判结论、起诉及答辩、事实认定、一审判决及理由、上诉理由、二审查明事实、二审判决及理由，以便于读者进一步研究、利用。

## <<商标合同判例（第17辑）>>

### 内容概要

本书收录了近千个自2000年以来全国各地各级具有审理知识产权案件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审理结案的具有典型性的知识产权案例。

本书不仅对具体案例的一审、二审，甚至再审的裁判文书进行了全面梳理，而且提炼出每个案件的关键词、争议焦点，将每个案例立体化地呈现给读者。

每个案例由12个部分组成，包括：案件的基本情况、案由、关键词、涉案法条、争议焦点、审判结论、起诉及答辩、事实认定、一审判决及理由、上诉理由、二审查明事实、二审判决及理由，便于读者进一步研究、利用。

本书是商标合同判例卷。

读者范围：法官、律师、代理人、企业知识产权主管、法律顾问、高校师生。

## &lt;&lt;商标合同判例 (第17辑) &gt;&gt;

## 书籍目录

商标许可使用合同纠纷 案例1：智圆公司与恒大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美佳公司与茉力嘉洋行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哈德门便宜坊烤鸭店与龙成公司、金都顺天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4：永川公司与茉力嘉洋行、尚好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5：禽蛋公司与新大陆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6：四川飞球公司与上海飞球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7：平方公司与诺尔圣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8：学苑公司与潘艳洁、清泉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9：麻艳燕与香伞鞋服皮具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0：醉流霞公司与二锅头集团、二锅头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1：中山诺比公司、阮树祥与上海星苹公司、中山星苹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2：和成公司与文盛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3：欧文公司与中篮中心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4：苹果公司与敏鑫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5：宏泰公司与松田宝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6：瑞士上海公司与佐治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7：中篮中心与三瀛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8：华邦公司与康裕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19：宏力尼科公司与高通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0：伟辰公司与赛车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1：青岛上岛公司与董新建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2：真友利公司与蒙奴公司、业宏达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3：乐都公司与蔡光辉、广东上岛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4：雅尚公司与王云建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5：华杰公司与华之杰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商标转让合同纠纷 案例26：世都百货公司与世都同盟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7：北京奥润公司与航天澳润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8：陈体义与天正市场公司、沈伟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29：吴贤发、黄映贞、焦路敏与由迪公司、王云波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0：康佰公司与企玛公司、冯珺、维澳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1：王成文与黎美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2：陈政洪与国美电器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3：金宝园艺公司与尚诚公司、陶秋萍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4：福仓公司与登康公司、韦异勇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5：牛王公司与恒丰公司、郭和升、郑传锋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6：冯井申与毛艳丽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7：商业公司与酒店公司、周红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8：琼花公司与华泰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39：京莫仕源公司与陆常清、唐人街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 案例40：林宇与何锡贵、何锡文、山狼公司商标合同纠纷案后记

## &lt;&lt;商标合同判例 (第17辑)&gt;&gt;

## 章节摘录

以上事实有恒大公司提出的(2001)二中知初字第31号民事判决书及《审计报告》为证,智圆公司没有提出异议。

一审法院予以认定。

恒大公司还发现智圆公司擅自委托北京皇冠制罐有限公司及北京欧陆太平洋制罐有限公司为其加工生产“恒大”牌啤酒易拉罐,遂向上述两公司取证。

两公司于2000年9月4日向恒大公司出具了书面证明,其接受智圆公司委托加工生产了“恒大”牌啤酒易拉罐,至2000年8月底加工数量分别为848798只和505700只。

智圆公司对上述证据无异议,其所证明的事实可以认定。

2000年9月6日,恒大公司向智圆公司发出《解除商标使用许可合同通知函》。

恒大公司以智圆公司自2000年5月起未经其许可擅自委托三家公司加工生产“恒大”牌啤酒易拉罐约300余万只,并擅自改变了“恒大”牌啤酒易拉罐及包装箱上的颜色、图案和字样,其行为已构成违约为由,通知智圆公司自收到该通知后即解除双方所签《商标许可使用合同书》,智圆公司须停止使用“Heng Da恒大”注册商标。

智圆公司在收到该函后,于2000年9月12日向恒大公司发出复函,指出恒大公司单方面提出解除合同是毫无道理的,智圆公司改变包装物上的文字是根据恒大公司的要求做的,且智圆公司在每批次委托其他公司加工“恒大”牌啤酒易拉罐时都曾电话通知过恒大公司并得到了许可。

恒大公司在6月收到智圆公司支付的超过100万罐“恒大”牌啤酒的商标使用费时没有提出任何异议,说明恒大公司对智圆公司的加工生产行为是知道并认可的。

相反恒大公司迟迟不向智圆公司出具委托书,延误生产,本身是恒大公司在违约。

以上事实有恒大公司提供的《解除商标使用许可合同通知函》、智圆公司提供的针对上述通知函给恒大公司的复函、恒大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元木写给智圆公司商讨销售方案的信、智圆公司将修改后的易拉罐及包装箱上的文字、图案申请外观设计专利的证书在案佐证。

当事人双方对上述证据的真实性均无异议。

恒大公司提出张元木写给智圆公司的信中没有出现同意智圆公司可以自行委托印制加工包装物的单位及同意其修改包装物图案的文字,因此,该证据与该案无关。

智圆公司未经许可将带有“Heng Da恒大”商标的标贴申请为外观设计专利本身是对其商标权的侵犯,不能作为该案证据。

一审法院除该两份证据外,对其余证据所证明的事实予以认定。

其后智圆公司发现恒大公司于2000年9月12日前与河北王子(集团)食品有限公司建立了商标许可使用的关系,认为恒大公司此行为违反了双方所签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的约定,并提供了恒大公司于2000年9月12日为河北王子(集团)食品有限公司出具的委托北京皇冠制罐有限公司加工“恒大”牌啤酒易拉罐的委托书及恒大公司与河北王子(集团)食品有限公司共同制订的“恒大”牌啤酒销售方案书在案佐证。

## 后记

《务实知识产权判例精选》系列丛书历经近两年的策划、收集、整理、修改，终于正式出版。务实中心在本套丛书的收集、整理编辑、出版过程中，力求从便于读者使用的角度出发，为其分析、研究、利用浩如烟海的知识产权裁判文书提供全方位的立体化信息服务。在此谨对参与此丛书编写的刘晓军法官、岑宏宇法官、陈勇法官表示由衷的感谢。同时，要特别感谢知识产权出版社的李琳编辑、卢海鹰编辑，没有她们对众多案例的辛勤编辑、审读工作，本丛书是难以面世的。另外，还要感谢曾经和正在北京务实知识产权发展中心工作的全体同仁，中心的每一步发展都承蒙他们付出的辛勤工作。由于种种因素，书中一定有不少谬误与不妥之处，欢迎知识产权界同行及广大读者来信雅正。

<<商标合同判例（第17辑）>>

编辑推荐

《商标合同判例(第17辑)》是务实知识产权判例精选。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